

ICS 13.100

E 09

备案号：15533—2005



中华人民共和国石油天然气行业标准

SY/T 6277—2005

代替 SY 6277—1997

含硫油气田硫化氢监测与人身 安 全 防 护 规 程

Specification of hydrogen sulfide monitoring and protecting for
operation personnel in oil and gas field involving hydrogen sulfide

2005—03—19 发布

2005—05—01 实施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 布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人员培训	1
3.1 培训机构	1
3.2 培训内容	1
3.3 培训时间	1
3.4 考核要求	1
4 硫化氢监测仪及硫化氢监测	1
4.1 硫化氢监测仪	1
4.2 含硫化氢作业环境中硫化氢的监测	3
5 人身安全防护设备及防护	3
5.1 防护设备	3
5.2 含硫化氢环境中的人身安全防护措施	4
6 硫化氢急性中毒分级、处理及禁忌症	4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硫化氢理化特性和毒理作用	5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不同劳动强度下消耗空气量	7

前　　言

本标准代替 SY 6277—1997《含硫油气田硫化氢监测与人身安全防护规定》。与 SY 6277—1997相比，修订的内容主要有标准名称、章节标题、规范性引用文件和前言。

本标准规定了在不同的作业环境下监测硫化氢，进行人身安全防护的技术要求，以及对含硫油气田开采和生产过程中预防急性硫化氢中毒应遵守的准则，但并不包括安全生产管理的全部细节。

本标准的附录 A、附录 B 都是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石油工业安全专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石油集团工程设计有限责任公司西南分公司。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裕康、王秦晋、杨朔。

本标准所代替的标准版本历次发布情况为：

——SY 6277—1997。